**招标文件**

各相关单位：

万基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招标中心拟对集团各分公司所需的汽车配件进行招标（具体清单见招标文件附件报价单），望拟投标单位按招标要求认真核算价格并按规定时间段报价，**非规定时间段报价将按废标处理。**

如有疑问请联系： 常小辉 电话：18137900563

**一、招标须知**

1、本次招标采用传真报价，各投标单位请在**2021年10月13日上午8-11时**将报价单（每页加盖公章、签名，否则无效）传真至**0379-67332447；**

2、认真阅读招标文件、合同条款及付款方式，**参与投标即视同完全响应**。认真落实规格型号价格**，报价不实（过高、过低）视为无效报价。中标单位必须严格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及投标报价(价格、型号)签订、执行合同，否则即为违约，将列入失信黑名单，供应商分级管理作降级处理，并作相应处罚；**

3、各投标单位在都能满足规格型号使用要求的情况下，价格低者优先列为中标候选单位，中标价格执行有效期90天；报价有效期不低于90天；

4、请勿更改报价单项目次序，不报价部分请保留空白。

**二、投标要求：**

未经招标中心资质审查的投标人，请携营业执照（年审过的有效件且必须有标的物方面经营范围）**副本原件**，及加盖公章复印件一份、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企业法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到万基大厦四楼进行资质预审。

资质预审截止时间：**2021年10月12日下午17时30分前**，逾期未审者不得参与本次招标。

1、标的物名称：汽车配件（具体数量、型号详见附件报价单）。

2、质量要求：保证在各个方面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要求，满足买方使用需求。

3、报价格式 见附件报价单。

附件1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项目名称：

日 期：

万基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招标中心：

(投标人名称 )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法定地址： 。

(授权人姓名 )特授权(被授权人姓名)代表我公司全权办理针上述项目的投标、谈判、签约等具体工作，并签署全部有关的文件、协议及合同，我公司对被授权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送达贵司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签署的所有文件(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不因授权的撤消而失效。

被授权人签名： 授权人签名：

职 务： 职 务：

投标人公章：

附件2 参考合同条款（具体以华实商贸签订合同为准）

**买卖合同**

合同编号：WJ-ZB（\*\*\*\*）\*\*\*

买方: 签订地点：新安产业集聚区

卖方: 签订时间：\*年\*月\*日

一、产品名称、规格型号、产品数量、单价、总价、品牌、供货时间：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物资名称 | 规格型号 | 单位 | 数量 | 单价（元） | 总价（元） | 品牌 | 使用单位 |
| 1 |  |  |  |  |  |  |  |  |
| 2 |  |  |  |  |  |  |  |  |
| 合计（人民币）大写：\*\*\*元整 ￥: \*\*\*元 | | | | | | | | |
| 供货时间：\*年\*月\*日前全部交货完毕。 | | | | | | | | |

二、质量要求、技术标准、卖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卖方应保证其提供的货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采用的是最佳材料和第一流的工艺，并在各个方面符合合同及国家最新技术标准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要求，保证其货物经过正确安装、合理操作和维护保养，在货物质量保证期内运转良好，满足买方使用；质保期内卖方对产品质量实行免费“三包”，即：包退、包修、包换，送货时附产品质量合格证，质保期为货到安装验收合格之日起十二个月。

三、交货地点及费用承担：卖方送货至买方仓库，运输费用由卖方承担并已含在合同总价内。

四、包装标准、包装物的供应与费用承担：卖方采用的包装物及措施应适合货物的道路运输，包装物由卖方提供且不作回收，费用已含在合同总价内。

五、验收标准及提出异议的期限：按本合同第二条标准验收，提出异议的期限为买方使用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或电子邮件向卖方提出。

六、结算方式：货物经买方验收合格，卖方向买方开具实际使用货物总价100%（税率为13%）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及相应的财务收据，买方审核无误后付清相应货款。

七、违约责任：1、卖方未按合同约定时间交货，即视为卖方违约，卖方每延期一天向买方支付合同总价的0.5%作为违约金，违约金支付总额最高不超过合同总价的10%，违约金可从卖方应付款中扣除，同时买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2、卖方须向买方开具税务部门认可的正规发票，否则买方停止办理付款手续。

八、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提交买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审理。

九、其它约定事项：1、货款付清并不意味卖方对供给买方货物的质量责任的解除，质保期内，卖方所供产品出现质量问题，卖方应承担全部责任，若卖方接到买方通知后4小时内无书面答复，买方有权联系第三方处理，产生的费用由卖方全部承担，买方也可直接从卖方未付款中扣除。2、卖方如供应不符合合同约定的产品（以次充好、假冒伪劣等），买方有权随时向卖方追究违约责任，不受第二款质保期、第五款异议期的限制。3、卖方相关人员若对买方相关人员有行贿、赠送物品等商业不正当交往情形，买方则停止向卖方支付未付合同款。4、合同所附技术协议或质量标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5、卖方必须开具税务部门认可的正规税务发票，若出现税务部门不认可的发票，一切责任由卖方承担。

十、合同有效期：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到货款两清索赔完毕之日终止。

|  |  |
| --- | --- |
| 买方：\*\*\*\*\*\*\*\*\*\*\*\*  地址：洛阳市新安产业集聚区  电话：  开户行：  帐号：  税号：  委托代理人： | 卖方：  地址：  电话：  开户行：  帐号：  税号：  委托代理人： |

附件4 差异回复：（投标人若对招标要求有异议，可将差异填写在如下表格中，如无差异直接在报价中签字确认）

|  |  |
| --- | --- |
| 序号 | 差异内容 |
| 1 |  |
| 2 |  |